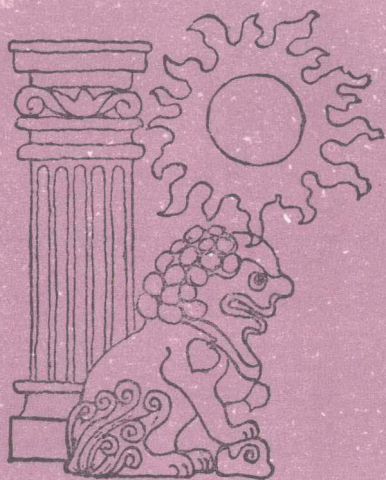


杜甫的故事

06286



DUFU DE GUSHI



杜甫的故事

常若虚 何永康 著

少年儿童出版社

杜甫的故事

常若虚 何永康著

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排版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阜宁印刷厂 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375 插页2 字数119,000
1985年5月第1版 1985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9,000

统一书号: R10024·86

定价: 0.73 元

插 图 叶毓中
装 帧 叶毓中

前 言

杜甫(公元712—770年),字子美,河南巩县人。他是我国唐代的大诗人,也是世界文学史上第一流的大诗人。他的创作把中国古典诗歌提高到一个崭新的水平,思想性和艺术性达到了高度完美的统一。

在幼年时代,杜甫就十分勤奋好学。他七岁时开始写诗,九岁时开始写大字,十四、五岁时便在洛阳的文坛上显露头角,深得当时一些著名诗人、文士的赞赏。他曾说自己是“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可见他早年在学业上下过多么不寻常的苦功。

杜甫在诗歌创作上所以能取得非凡的成就,同他的生活道路也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他出身在一个封建官僚家庭,年轻时就怀着“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使皇上成为尧、舜一般的贤君,让社会风气重新变得纯朴)的政治理想,总希望通过科举考试,在朝廷上取得一个重要的官职,从而实现自己的雄心壮志。由于李唐王朝一天比一天腐败,他的希望一再受到挫折和打击。加上困居长安的十年期间,生活越来越贫困,这就使他逐渐看清了上层统治集团的昏庸

腐朽，思想感情日益向人民靠近。安(禄山)史(思明)之乱爆发后，他同广大人民群众一样，尝遍了兵荒马乱、颠沛流离的痛苦，因而思想认识有了进一步的飞跃。他的许多现实主义名篇，就是产生在这样深厚的基础上的。

杜甫一生把巨大的创作劳动贡献给了艺术事业。他的创作态度一丝不苟，精益求精，总是力图做到“语不惊人死不休”和“毫发无遗憾”。他在全面继承《诗经》、《楚辞》、汉魏六朝以及当代文学成果的同时，又创造性地加以提高、发展，形成了自己那种“沉郁顿挫”的独特风格。

所有这些，都给后代诗人带来了极为深远的影响。他被人们称誉为“诗圣”、“诗史”，决不是偶然的。

本书采用故事的形式，描述杜甫一生的主要事迹。考虑到阅读的对象主要是广大少年儿童，因此在文字上力求通俗易懂，在细节上增加了一些描述，所举诗篇或诗句也都在行文中和注释里作了必要的解释。限于水平，书中缺点错误一定不少，希望读者指正。

作 者

1984年3月于南京师范大学

前 言

一	做人，要象二姑母！	1
二	读万卷书	6
三	献给凤凰的歌	12
四	一颗新星升起了！	16
五	攀泰山，凌绝顶	22
六	心中的碑	29
七	诗坛双星相会	35
八	献三大礼赋	45
九	中书堂上	50
十	兵车行	57
十一	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	67
十二	流亡和被俘	77
十三	在沦陷下的长安	81
十四	脱身西行	89

十五	麻鞋见天子	94
十六	营救房琯	99
十七	北征	105
十八	还京	113
十九	回乡	120
二十	“三吏”、“三别”(一)	128
二十一	“三吏”、“三别”(二)	134
二十二	弃官西行	141
二十三	成都草堂	149
二十四	秋风破茅屋	155
二十五	论诗	163
二十六	漫卷诗书喜欲狂	167
二十七	讽刺章彝	172
二十八	重返草堂	177
二十九	夔府孤城落日斜	180
三十	泪洒岳阳楼	185
三十一	巧遇奇人苏涣	189
三十二	绿水青山唱诗魂	194

— 做人，要象二姑母！

杜甫三岁那年，妈妈就去世了。好心的二姑母，把他接到自己家里抚养。

二姑母住在洛阳城建春门内的仁风里。跨进她家的青石门槛，是一个小小的方形庭院，一株梨树和一株枣树给满庭布下了浓荫。迎面一排五开间的房屋，是一家人起居的地方。后面有一个小小的花园，一间厢房隐藏在松林假山之间。整个环境十分清静幽雅，在洛阳可算得是中上等的人家。

一晃两年过去了，唐玄宗开元四年（716）秋天，院子里的枣树结满了红通通的枣儿；一阵阵微风吹过，那枣树叶抚弄着枣儿，发出细碎的声响，好象在说：“快熟了，快熟了……”

杜甫拉着大表弟的手，站在枣树下，仰着小脸蛋，眼睛眨也不眨地望着一颗又一颗枣儿，数着：

“一，二，三，四，五……”

“六，七，八，九……”

风儿摇着树枝，叫他俩老是数不到十。

杜甫学着大人的模样，叹了口气说：“真比天上的星星还多，数也数不清。”

大表弟说：“等妈妈把这些星星摘下来，我挑一颗最大、最圆、最红、最甜的给你。”

“不，”杜甫认真地说，“应当给你。哥哥让弟弟嘛！”

“你是客人，应当让你才是！”

“好孩子，说得在理！”不知什么时候起，二姑母已来到了树下。她一手抱着一个，笑盈盈地说：“甫儿是小客人，理当先尝。再过三、五天，我给你们用竹竿打，让你们吃个饱，好吗？”

谁知第二天晚上，小哥儿俩突然染了病，又是发烧，又是头痛，迷迷糊糊地躺在床上，不住地呻吟……这些时，洛阳城里的许多儿童都染上了这种流行病，有的已被病魔夺去了生命。二姑母生怕瘦弱的杜甫也被这可怕的疾病缠住身，所以一连五、六天都不许杜甫出门。没料到，日夜提防的事终于不幸发生，而且是哥儿俩一齐病了！

第三天一清早，二姑母亲自来本城的一位名医，给哥儿俩仔细诊断了一番。那大夫精心地开了药方，并且特意关照道：“这方子上的头一味药，最是要紧，不能缺。不过，据我所知，近来生病的儿童太多，这味药已经不容易配到了。你们要设法找，千万！千万！”

窗外，下起了寒飕飕的秋雨。屋檐下的雨水滴滴达达，声音越来越紧。二姑母禁不住打了个寒颤，赶紧再替哥儿俩掖了掖被子。院子里似乎传来了脚步声，莫不是买药的

仆人回来了？二姑母连忙拉开门。门外，除了愁煞人的秋风秋雨，连个人影儿也没有！她自言自语地说：“唉，这药可千万要买到啊……”

过了晌午，买药的仆人终于回来了。果然不出大夫所料，其他药都买到了，就是缺少头一味。据说好几个药铺都派人到外地采办去了，可是起码要等十天半月！二姑母急得直搓手，眼睛里闪动着泪花。她沉思了片刻，果断地说：“东门外有一位采药老人，同我们家有点交情，让我去求求他吧。”

仆人们立刻备好车马，二姑母让二姑父裴荣期在家里照应，自己冒雨出发。赶车人快马加鞭，转瞬间，车子就消失在茫茫的雨丝风片之中……

直到黄昏时分，二姑母才返回家中。药，总算求到了，可惜数量太少。二姑母抹了抹额上的雨水和汗珠，叫家人先去休息，由她亲自煎药。蜡烛越烧越短，它挂着串串烛泪，把昏黄的微光洒在几案上。几案上放着那包刚刚求来的药。她默默地打开药包，拿起一杆小秤，小心翼翼地称起来。她依照药方，先给杜甫的一份称足了分量，却给自己的儿子减少了一半。

“先凑合着吧，或许少一点儿也无妨。”二姑母一边在炉边煎药，一边在沉思默想。

第二天清晨，杜甫的病情减轻了许多；大表弟却高烧不止，昏迷过去了。得赶紧煎第二剂药！二姑母悄悄地关上房门，又独自一人称药了。

“这是甫儿的。”她称足了分量。

“这是……”她的手发抖了。细长的秤杆也颤动着，小小的秤砣总是往下沉，往下沉。她咬了咬牙，添足了分量，秤杆平了。“不，不能这样！”她的手抖得更厉害了，额上也沁出了汗珠。迟疑了半晌，她叹了口气，终于把秤盘里的药重新倒到药包里，这难得的药还是留给甫儿吧！

就这样，大表弟没有吃到那味最得劲的药，病势更加沉重，没出三天，就死了！二姑母抱着儿子的尸体，痛哭了一场；然后擦干泪水，一心照料着杜甫。

杜甫终于从病魔的掌中挣脱出来。

天晴了。树上的枣儿都熟透了。二姑母忍着悲痛，打下一小筐红得醉人的枣儿，拣了又拣，盛了满满一瓷碗，全是最大、最圆的，送到杜甫的床头。

“吃吧，甫儿。”二姑母慈爱地望着杜甫那张消瘦的小脸蛋。

“表弟呢？他比我小，应当先给他。”杜甫执拗地说。

“他，他也有了……”

“我不信。二姑一定给他小的了！”

“谁说的？”

“那天在枣树下，你说的。”杜甫翻了个身，要下床。“我去看看他！”

“别，别这样。”二姑母连忙按住杜甫，哽咽地说，“你表弟不在家，他……出门去了。”

“真的？他病好了？”杜甫眨巴着眼睛问，“怎么不带我一

齐去玩呢？”

“傻孩子，别问了。”二姑母亲切地抚摩着杜甫的额头，“快吃枣儿吧。”杜甫觉得一滴冰凉的东西落在手背上，是泪水！

“二姑，你怎么哭了？”

“二姑没有哭。二姑见你病好了，高兴的。”她赶紧低下头，挑了一颗枣儿，送到杜甫的嘴边。

杜甫紧紧地抿住嘴唇，就是不肯吃。“等表弟回来了，咱们一起吃！”他有时很犟，说到做到。二姑母只好叹息着，摇了摇头。

大雁南飞了，大表弟还没有回家。杜甫捧着那碗红枣，仰望着排成“人”字的雁群，焦急地说：“大雁呀，你捎个信儿给表弟吧，树上的枣儿早熟了……”

瑞雪纷纷扬扬，光秃秃的树杈上缀满了银花，大表弟还是没有回来。杜甫把那碗枣儿用红纸包好，放在几案上，心中热情地呼唤着：“表弟呀，快过年了，你该回家了吧？”

然而，大表弟还是没有回来！

直到几年之后，爸爸杜闲才把这一切告诉了他。杜甫心儿一酸，放声痛哭了。

爸爸的眼里也含着泪花，深沉地说：“孩子，为人在世，就该象你二姑那样，多想到别人，少想到自己。你，记住了吗？”

杜甫使劲地点点头，一字一字地说：

“记住了！”

二 读万卷书

.....

一片空阔的场地。场子的四周挤满了黑鸦鸦的人群，一圈紧挨一圈，一层高过一层，简直象座环形山脉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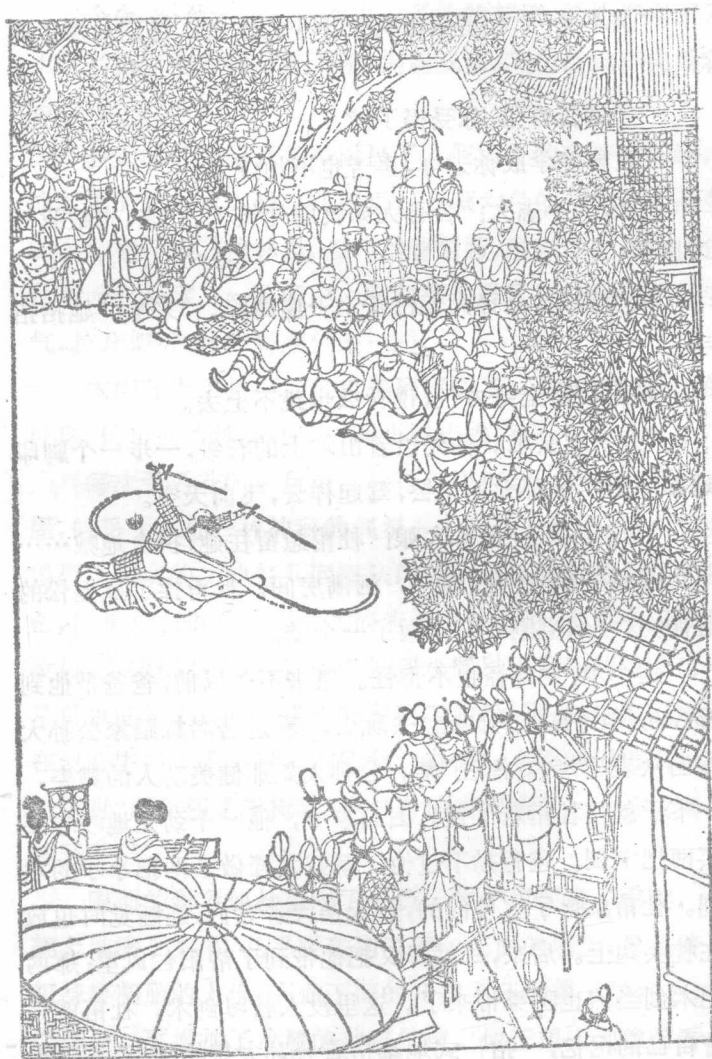
一片锣鼓声震耳欲聋。它仿佛是暴风雨中的雷霆，从遥远的天边排山倒海似地滚滚而来。

喧哗的人声开始安静下来了，震天的锣鼓声也突然停止。正在这时，一个武士装束的美貌女子，闪电般地跃到空场中央，拔出双剑，开始表演。她一会儿弯身伏地，一会儿纵身飞腾，剑锋闪烁，好似神话中的英雄后羿(yì)射落了天上的九个太阳；身躯矫健，宛如东方的天帝驾着飞龙在空中翱翔……

从剑锋上进射出两道海水般的青光。表演者最后做了一个“金鸡独立”的架势，全身象尊塑像，一动也不动——演出结束了。

观众齐声喝采，高呼：“公孙大娘！公孙大娘！”

满怀激情的杜甫，从大人的胳膊底下钻了进去，直奔到公孙大娘的跟前，仰面央求说：“请你教我舞剑，好不？”



“你有剑吗？”公孙大娘微微一笑。

“这不是！”杜甫拔出两把小小的木剑，得意地挥了几下。

“学剑苦得很，你受得了？”

“只要能学成你这样，再苦也不怕！”

“好，人小志大！”公孙大娘爽朗地笑了。“来，先跟我练习腾跃！”

话音未落，公孙大娘已跃上一座高峰。“来呀！”她招招手。

杜甫使出全身力气，说什么也跳不上去。

“万事起头难。你先沿着山坡上的石级，一步一个脚印地攀登吧！”公孙大娘说罢，驾起祥云，飞向天空。

“公孙大娘！公孙大娘！”杜甫想留住她，拚命地喊……

早晨的阳光穿过窗户，洒满房间。杜甫揉了揉惺忪的睡眠，这才知道刚才只是做了一个梦。

这个梦，说奇怪也不奇怪。原来不久以前，爸爸带他到郾(yǎn)城(今河南省郾城县)去玩耍，看过著名舞蹈家公孙大娘当众表演“剑器浑脱”舞。公孙大娘那健美动人的舞姿，一下子就使杜甫着了迷。回到家中，他一个劲儿地吵着要买两把宝剑。爸爸拗不过他，就找木匠做了两把小小的木剑。杜甫象得了宝贝似的，整天摆弄着它们，连睡觉时也放在枕头边上。后来，二姑母又把他带到了洛阳仁风里；那两把木剑当然也随身带来了。这里没人教习剑术，杜甫就凭着自己的记忆，一招一式地摹仿着公孙大娘的舞姿，顽强地

练习起来。

今夜，公孙大娘又一次进入了他的梦境，给他带来了无比的兴奋。他一骨碌爬下床，提起双剑，飞也似地奔向后花园。

春天的后花园真是美丽极了。假山上的青苔更加绿，池塘里的蝌蚪逗人爱。花圃里，五颜六色的鲜花含着晶莹的露珠在开放。竹林里，晨鸟拍着翅膀，啾啾地唱着歌。但杜甫无心观赏，一到园中，就深深地吸了口滋润肺腑的空气，拉开架势，尽情舞起剑来……

太阳升上了树梢，杜甫感到疲倦了。他抹了抹脸上的汗珠，信步向竹林深处的一间小屋走去。

每次到后花园里玩耍，杜甫都要打这儿经过。那间小屋，似乎笼罩着一种神秘的气氛——门总是锁着，窗户也关得严严实实的。他好几回想从门缝中窥探一下屋子里的秘密，但是什么也看不到。他清清楚楚地记得，有几个深夜和凌晨，当他偶然醒来时，曾经发现小屋里隐隐约约透露出一星黄色的灯光。尽管事后忘了问二姑母，可是，这灯光毕竟在他心中留下了不寻常的印象。奇怪！小屋的门怎么没有上锁呀？而且还是半掩着？他好奇地走到檐下，小心翼翼地推开了门。

眼前的景象使杜甫吃了一惊。屋子里摆满了书架，书架上堆满了图书，几乎要碰到房顶。正面的墙上，悬挂着一幅身穿朝服的人像，人像下面的几案上还燃着一炉好香，香烟袅袅，更增加了小屋的神秘气氛。他正想走到像前看个